证券代码：600080 股票简称： 金花股份 编号：临 2015-017

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
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6
日以现场方式召开，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 6 人，吴一坚先生委托秦川先生表决，
会议由秦川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会议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
关规定。经讨论表决，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批准《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

二、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资金理财管理办法》的议案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
 修订后《公司资金理财管理办法》的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www.sse.com.cn

三、通过《关于补充完善公司会计政策》的议案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
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——财务报告的一般
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4]54 号），为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有效性，结合自身实
际生产经营特点，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补充完善，具体如下：
1、收入
在 “商品销售收入”中增加：
公司根据上述收入确认标准，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：1、收到客户购货
申请，依据销售协议经销售经理审批后提交发货通知；2、公司发出商品；3、取
得第三方物流公司托运签收；4、取得客户收货确认。公司已确认销售商品收入

的售出商品发生销售退回，在发生时冲减当期销售收入。
2、开发支出
在 “研究与开发支出”中增加：
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：为获取新的
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，应视为研究阶段，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
探索性等特点；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，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
计划或实际，应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的材料、装置、产品等阶段，应确认为
开发阶段，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结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；
3、在建工程
在“在建工程”中增加：
预定可使用状态判断标准，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：
（1）.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（包装安装）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
部完成；
（2）.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
地生产出合格产品，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行；
（3）.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；
（4）.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，或与设计、合同要求基
本相符；
4、存货
在“存货”中增加：
本公司依据上述标准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为：
（1）.产成品、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
关税费后的金额；
（2）.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，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
时按照成本计量，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，可变现
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、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
费后的金额；
（3）.持有待售的材料，其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。
本次的会计政策的补充完善，并未对会计政策进行实质性变更调整，不涉及
对以前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。
特此公告

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 二 O 一五年八月八日